



# 边走边爱

郁雨君 著



一个为了喜欢不计成本的任性女生  
一个没有了山就不能活的攀登男孩  
他从天而降  
她的生命忽然打开  
从此脱胎换骨  
为爱天天向上

立走立爱



**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**

边走边爱/郁雨君著. —杭州：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，2004.7  
(花衣裳·校园纯爱组)  
ISBN 7-5342-3232-5

I. 边… II. 郁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 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50760 号

## **边走边爱**

郁雨君 著

---

责任编辑 孙建江

封面设计 阅优坊

封面绘画 孔雀

彩色插图 孔雀

黑白插图 方芳

版式设计 王家训

---
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：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

杭州富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：850×1168 1/32

印张：6.875 插页 10

字数：124000

印数：1—15000

2004 年 7 月第 1 版

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**ISBN 7-5342-3232-5**

**I · 637 定价：12.00 元**



他看见她的头发  
披散在茫茫雪原  
她变成了一朵向日葵  
脸向着阳光  
阴影永远在背后  
最美最疼的爱  
今生只有一次

# 目录

1 / 第一章 玩的就是心跳

23 / 第二章 喜欢就要紧紧抓住

45 / 第三章 他不知道你有多好

69 / 第四章 春奇是一朵云

87 / 第五章 做我哥哥好吗

105 / 第六章 因为喜欢, 所以放弃

127 / 第七章 我是宇宙超级无敌美少女

第八章 我们总是走岔 /151

第九章 你好吗幸福吗平安吗 /173

第十章 挥着翅膀的女孩 /191

附录 在天空中爱得英勇 /211



# 第一章

## 玩的就是心跳



“哎嘎！”篮球馆的门突然被推开，里面的训练正热火朝天，球鞋摩擦地板的声音、球撞击篮框弹落在地的声音、还有此起彼伏的吼叫声，好像几百只鸟在吵嘴，几十头大象同时在跳快三步……

“喂，我说这里有没有投篮超准的家伙，嗯？”一个清脆的女声，拖着拽拽的尾音，轻易就盖过了所有凌乱交织的混响。

整个球馆像被摁了暂停键，一帮高高大大、汗水淋漓的男生循声望去，门口站着一个小巧玲珑的女生，戴一顶纯黑的棒球帽，帽檐超长，翻卷起一个很炫的弧度，看起来就





像海豚腾空跃起后一个漂亮的扫尾。

她两只手斜斜插在裤袋里，晃晃悠悠走近来，一头酒红色的长发高高梳起，衬得帽子更黑，皮肤更白，琥珀色的眼珠更亮，尖尖的下巴更加伶俐。

“怎么停下来了？”女生诧异地睁大眼睛，倏忽抽出双手，“啪啪啪”清脆地一边拍手一边大声叫，“继续，继续！”

说不出她有什么样的魔力，篮球队的男生们呆了呆，接着几百只鸟继续吵嘴，几十头大象接着跳快三，中断了一会会的训练又热火朝天地开始了……

女生甩着两手，眯缝着眼睛，沿着球场一圈圈地兜，像巡视的 Madame 一样神气。眼睛却在人堆里扫来扫去，嘴里念念有词：“让我挑挑看，哪几个管用哦？”

过了一会儿，她终于下定决心，右手食指灵活地一点一点，用命令的语气喊道：“2号、6号、7号，跟我来！”

话音未落，“嘭”！大门洞开，一下冲进来十几个穿运动短裤的长腿女生，几只篮球不由分说，炮弹一样砸向那个女生，球馆里顿时充斥了气势汹汹的骂声——

“滚开，边佳音，这里不是你们艺术班的地盘！”

“别以为你是校花就可以在这里指手画脚！”

“我们篮球班的帅哥才不吃你那套！”

篮球队的长腿妹妹们早就看不惯艺术班 MM 自以为漂亮的样子，好像自己气质有多好、声音有多美。偏偏篮球班的帅哥被艺术班的 MM 频频攻陷，学校里还流行一句口号叫“横眉冷对篮球妹，俯首甘为艺术媚”。球场上





生猛的长腿妹妹一时落败，不管有无失恋记录的，自尊心都大受伤害。两班女生遂成势不两立之势。

没想到，这个自以为是头号MM的边边，竟敢单枪匹马挑上门来，而且一开口就是三个！2号宋丹佛、6号范夕里、7号罗甘，哪一个不是篮球班顶尖级的人物？

呸，呸，真是狂妄到极点、贪心到极点、臭美到极点的家伙！

可是边边她身手不凡，灵活弹跳，连续闪过篮球炮弹，然后站在漩涡中央，立得稳稳的，任凭她们骂她。

长腿妹妹们篮球砸完了，唾沫星子吐完了，最后“你、你……”地骂不下去了。

边边这时才开口，喉咙都不用放大。“我不是抢人的，我也没那兴趣，再说——”她转过身，目光闪闪看着处于焦点的男生们，“难道你们是谁的私有财产吗？”

男生们看上去都昏头昏脑了。

“那你想干什么？”长腿妹妹们虽说战斗力减弱，警惕性还是很高。

边边没有回答她们，直接走过去，掏出三张票子依次塞到三个男生手里：“2号、6号、7号，这是环球嘉年华最后一天的票子。你们还有一周时间，把我训练成一个超级投篮手，我要到那里再玩一次投篮，亲自赢一个温尼熊超级大公仔回家！”

三个男生面面相觑，对这个匪夷所思的要求感到困惑。边边微微一笑，像是看穿了他们的心思：“每个人只





有一次投篮中大公仔的机会，我呢，偏偏看中了四个公仔！”

边边接着又甜甜地允诺：“我一定会好好报答你们的！”

“啊，啊，不会吧？”天，难道她要做一拖三的“中央空调”，三个帅哥通吃？男生们想入非非着，激动了起来，篮球噼噼啪啪地猛拍，口哨吹得一浪高过一浪。

“你们疯啦？”长腿妹妹们恨铁不成钢。

“什么呀？”宋丹佛尴尬地捏着票子，拿不是，扔也不是。范夕里瞄一眼边边，想从她神色中找到确切线索。

站在穿着清一色运动服的高大的男生女生里，边边愈发像树林里的一枝旁若无人、独自开放的花。

范夕里胸中一头小鹿开始撞呀撞……

罗甘倒无动于衷，食指顶着篮球玩“地球仪转转转”。

“我声明，除了做女朋友！”边边在火爆的空气里闻到一种暧昧的气息，赶紧高声亮出底线。后半句话，总算让长腿妹妹们悄悄松了一口气。

边边是那种为了喜欢可以不计代价不计成本的人，要不，她也不会巴巴结结地跑到篮球班来搬救兵。

环球嘉年华在陆家嘴一开幕，摩天轮、跳楼机、旋转木马、灵异火车……她一样不落地玩到过瘾。最后她锁定了一样游戏，抽风似的盯着玩。

其实那个游戏再平常不过，就是投篮。让边边如此投入的是那些超可爱的公仔奖品：温尼熊、跳跳虎、NICI毛驴、粉红猪……个个体形巨大，用两只手都搂不过来。





特别是那只老是睁着圆圆的眼睛，傻傻微笑的温尼熊，孩子一样天真，天使一样纯洁。看到它，边边只有热热的渴望，想满满地拥抱着它，一直把它带回家。

五块钱一个代币呢，她一把把撒出去，把热烈的希望一个个投出去，收获却少得可怜，只拿到三个小公仔，比手掌大不了多少。

边边着了魔了，有空就去报到。如果要评嘉年华“最杰出奉献顾客”，大概非边边莫属了。那天，她花了二十个代币，投了几十下篮，居然连球框都没蹭到一次。

她失魂落魄地离开，听见管理员在背后叫她回转来，那个老外向她招手，眼中充满怜悯。待她走近，管理员施舍似的塞给她一样东西，边边一看，是只小小的公仔猴子，做工粗糙，扮出丑陋的笑脸。

她顺手一拎，尾巴忽然自动脱落。她捡起来，一把塞进废纸箱。“你等着，”她面对那个看扁人的管理员，一边指指那些超大的公仔，做了一个大大的、拥抱的姿势，用不容置疑的语气说，“下回来，它们就全部是我的了！”

? ? ? ? ? ? ? ? ? ?

“我放弃教你投篮！”有人一只手交出票子。

是罗甘。

“为什么？”边边很吃惊。

罗甘脸上挂着懒洋洋的笑容：“小姐看看你自己，这么长的指甲，只怕球还没进框，先被你戳得泄了气！”

“这就改。”边边二话没说，掏出指甲钳，十片修长的





指甲眨眼间剪得干干净净。

“就这么说定了，明天开始魔鬼训练！”边边对着篮球帅哥们摇摇光秃秃的手指，从容穿过长腿妹妹们的人墙，出门而去。

十瓣小小的紫罗兰色月亮，散落在锃亮的地板上。

“我来扔掉吧。”范夕里蹲下来，小心翼翼地一瓣一瓣捡起来，然后捧着走出门外。

边边套着柔软漂亮的温尼熊睡袍，站在靠背凳上，兴致勃勃地用彩笔在墙上画呀画。

钉在墙上的一张十六开大小的纯白卡纸上，一条红色曲线沿着时间坐标蜿蜒而上，可以清晰地看见，星期一到星期六，投篮命中率在节节攀高。

“边边，橙汁还是胡萝卜汁？”老爸边金寨在厨房里喊。

“胡萝卜！”边边一秒钟也不迟疑。

“这两天改口味了，以前不是最讨厌的吗？”老爸端着杯“三得利”鲜榨胡萝卜汁进来。“咕嘟咕嘟”，边边接过来就往喉咙里灌。“呵，真爽，篮球的颜色！”她抹抹嘴角，开心地笑了。一不小心宽大的袖管滑下来，露出胳膊上青一块紫一块的淤痕。

“边边！”老爸一把抓住女儿，“玩太猛了吧？”

“来福士广场新开了温尼熊专卖店，你要多大号的，我这就给你买去！”老爸抓起车钥匙急急忙忙说。

“不要！”边边跳下凳子，跺着脚叫，“你买回来我就



扔掉！我非要去靠自己投篮拿到才好。”

“喔。”老爸悻悻地收回脚步，一屁股坐在玄关上，慢慢摸出一根烟塞进嘴里，在烟圈里恍恍惚惚地神游。

边边一向说到做到。这个女儿，真的和妈妈一样任性呢，可是，长得也和妈妈一样美呢。

记得高二暑假结束，高三开学第一天，边边不肯起床，他去喊她，她睁开眼睛，低声而坚决地说：“爸爸，我不想上高三了。他们说，高三会把所有人折磨得面目全非的。所以中学的记忆，对我来说，到高二就足够了。”

“或许，我在梦里会找到答案吧。”她翻了一个身，把脸深深埋进嫩黄的枕头里，看上去像缀在鲜奶油蛋糕上的一颗樱桃。

晚上，他回家，边边从一本叫做《马语者》的书里抬起头来，每当她变得严肃的时候，琥珀色的眼珠就会幽深起来。“爸爸，我要骑马。”

没问题，他有朋友在嘉定开马场。边边戴上闪着黑丝绒光泽的头盔，穿着别致的骑马装，骑在马背上，心情一片湛蓝，周围天地陡转。

边边很爱她的坐骑，大大的眼睛，高高的鼻梁。可是有次因为边边当着它的面给另外一匹马喂胡萝卜，这匹妒忌的马儿等边边跨上马背，突然轻轻一抖。

边边的锁骨断了。他吓坏了，对边边说：“不要骑马了吧。”可边边说：“不是马的错。”

? ? ? ? ? ? ? ? ? ?





他无法阻拦，于是白天放下生意，寸步不离跟在女儿身后，晚上拼命加班。他在马背上颠着颠着睡着了，摔在绵软的草地上居然还接着打呼。等他睁开眼睛，边边正抱着他的脑袋，用冰凉的鼻子蹭着他的脸颊说：“好了，爸爸，我玩够了，我们回家睡觉去！”

好在边边又喜欢上申花队的孙吉孙祥两兄弟，而且狂热地预言甲 A 冠军肯定非申花莫属。吉祥两兄弟很阳光，看起来就像住在隔壁弄堂的男孩。他看这两兄弟也特别顺眼，暗暗想，某天女儿牵着这样的男孩回来，他或许真会兴致勃勃痛饮一杯伏特加酒呢。

他给女儿买了联票，只要有空就陪她去看球，跑了不少城市。他很享受女儿用水彩棒在他脸上画申花的标志，写“申花必胜”。水彩棒凉凉的，女儿的动作很轻柔，痒得他笑出眼泪来。申花最后拿了末代甲 A 冠军，边边去打了六个耳洞，一边三个，挂满了鲜艳的耳坠。

“痛不痛呢，边边？”毕竟是六个耳洞，他还是有点担心。

“一点也不痛，”她在在他面前欢呼跳跃，耳边的坠子丁丁当当跳起了彩虹舞，“打一个洞，不过像有人轻轻打了一巴掌。”

接着边边又迷上调酒，调酒罐被她耍得行云流水。他有福了，睡前不仅有女儿的一个吻，还有一杯色味俱佳的安神酒。边边对啤酒很不屑，反而热心建议爸爸尝试喝伏特加。她伏在爸爸肩膀上说：“伏特加是很烈呀，也





1999.9.22

很像我。不过它是土豆做的，喝到胃里很好吸收，不会让你难受。”

让他比较心安的是，边边很认真地说：“我不会去做吧女，干那行青春会严重受损的。”教她调酒的女孩只有二十岁，却挂着三十岁的黑眼圈。“老爸，我还是喜欢正常的生活，白天做事，晚上睡觉。你不觉得在夜色降临的时候沉沉入睡是件很美妙的事情吗？”

所以，尽管边边有点异想天开，总的来说，还是一个积极的、明媚的女孩。她热爱一样东西，会有一段时间的沉溺，接近偏执。可在做得不错的时候，她一转身就把它们毫不可惜地扔掉，抽身离开。

边边似乎还没有找到一样让她彻底投入的东西。

十七八岁，就让女儿尽情享受万花筒一样的人生好了。就让她兴高采烈一样样尝试、一样样去玩个尽兴好了。难道青春不应该是一个游乐场吗？

除了她一定要健康、一定要平安，他就做百依百顺的爸爸好了，做阿拉丁神灯一样的爸爸好了，只要边边许愿，他就帮她实现。

差不多过了一年的时间，边边擦擦“神灯”许愿说：“爸爸，我想去念书！”

他既不吃惊，更没有小羊儿迷途知返的欣慰。他若无其事地说：“好呵，要上哪间学校，爸爸送你去。”

那间学校叫“芝麻开门”，是私立学校，专收各类专长生。让边边心动的是自由的学分制。只要考上了，你可





以发疯一样日夜兼程，在一年半载里毕业。也可以晃晃悠悠一学期只修一两门，中途随时可以中断学业，去做你想做的事情。

学校靠近郊外，半路上边边突然叫“老爸停车”。她推开车门，扑进了一片开满紫云英的田野。不过边边只摘了一朵小小的花，放在指间轻轻捻着说：“历史书上读过的，学名叫苜蓿，是西汉的张骞从西域带回来的呢。”

“爸爸，我不喜欢读书，是因为讨厌那种非要强迫你记住什么的感觉，不管你觉得有没有意思。如果真的喜欢，真的有意思，根本不用考试，也能把它牢牢记在心里的。”

“爸爸，谢谢你，让我自由自在过有意思的生活！”边边低下头拨弄那朵紫色小花。

他摸摸女儿绸缎一样的长发，五脏六腑都感到一阵妥帖。女儿什么都知道，女儿能够感恩他的心意，女儿的那段话，就是对这一年晃膀子生活的一个交代吧。

现在，她选择了回归。

入学考的氛围很轻松，房间里根本没有桌子，三四个年龄从二十五六岁到四十七八岁不等的老师，全穿着牛仔裤，进来打开几把折叠椅，舒舒服服坐下。其中一个两只手一拍，抬起头说：“嗨，漂亮的女孩，露一手吧！”

这样，就算是正式开始考试了？

边边转头看看后面的考生，好家伙，每个人手里都有装备，有拎着提琴盒子的、有抱着蒙着丝绒套子的古筝的，有背着大画夹的……呵呵，就是没有像她这样甩着两





6 7 8 9 10 11 12 13

手来考试的。

边边愣了愣，自己露哪手呢？她眼珠转了几转，突然把紫色小花往耳鬓一插，用本色的嗓子唱开了——

妈妈她到树林去了/我在家里闷得发慌/墙上镜子请你下来/仔细照照我的模样/让我来把我的房门轻轻关上//镜子里面有位姑娘/她的眼睛又明又亮/镜子里面不是我吗/脸儿长得多么漂亮/耳边戴着一朵鲜花美丽芳香……

他听着，惊得发呆，这是一首老得泛黄的罗马尼亚民歌《照镜子》，以女儿的年纪，绝对不可能听过这首歌曲。

难道，难道是他在天上的女人教女儿唱的？

边边是他心爱的女人用命换来的。那个和他一起辛苦创业、一起拼命打天下的美丽女人，当孩子在她肚子里慢慢长大的时候，癌细胞也在逐渐扩大着自己的领土。是他没有照顾好她的身体，把她的一切不适，都当作强烈的怀孕反应。

诊断书成了缓期执行的死亡通告。他愤怒、悲伤，撕心裂肺地自责。女人反倒很镇静，做了一个天塌下来也不能改变的决定：“我要保住我的孩子！”

以后，女人根本拒绝了一切的治疗手段，因为那些化疗在杀死一部分癌细胞的同时，也会杀死她的孩子。他哭着求她服药，她把嘴巴抿得像石头雕像一样坚硬。他





拖她进医院，她含着眼泪一字一顿说：“如果有这样两个选择，或者躺在病床上一次次抢救一次次昏迷，行尸走肉一样维持生命，或者怀着希望孕育着会像花骨朵一样打开的新生命，我应该选择哪一个呢？啊？！”

他的手慢慢、慢慢垂下。

女人忍受着刀割般的苦痛，在疼痛的间歇，她轻轻地抚摸着腹部，肚子里盛着一个小小的天使，让她觉得活着是多么尊严而美丽。

他却好像被一条河隔开在另一岸，眼睁睁看着心爱的女人受苦，什么也不能做。那些交织着悲伤、恐惧和希望的夜晚，他一遍遍向女人保证，他会让孩子平安快乐地长大，不让她受一点点委屈，喜欢做什么就让她做什么。

边边长大的每一天，他都信守着对女人的承诺，让她像蓬蓬勃勃的向日葵，自由地呼吸，自在地接受阳光雨露。

肚子越来越大的女人在小小的衣服上绣花，在小小的袜子上织漂亮的绒球，女人认定自己会生一个女儿，她想留下另一个亲爱的小小的女人陪伴丈夫。

很多年以后，他常在夜深人静时打开一本书，他很少看爱情小说，可这本《菊花香》让他呜呜哭得像个无助的孩子。发间洋溢着菊花香的女主人公作出了和他的女人一样的选择，比起这个叫美姝的女人，女人的生命力像一株更顽强的向日葵，因为，女儿就是她心中小小的太阳。

女人居然一直撑到边边出生，亲自给孩子喂了第一口母乳。女人含着喜悦得发亮的泪花亲着边边说：“女

